

##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2023年8月1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实际参加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伟斌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朱开星先生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阳澄湖分公司的议案》

本次注销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阳澄湖分公司是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有利于整合优化现有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及整体经营效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2、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6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授信开证、并购贷、资金业务等金融业务。授权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 日